

投标报价明细表

投标人全称（公章）：广西弘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项目编号及分标：2025年那楠乡那圃村那坡至桔元产业道路硬化项目（CZZC2025-C2-220103-GXZC）

| 供应商名称        | 报价(总价，元) | 供货期/服务项目负责人 | 保证金缴纳方式 | 备注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|
| 广西弘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| 1183192  | 60日历天/徐海伦   | 无       | 无  |

## 9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宁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那楠乡那陶村那坡至桔究产业道路硬化项目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那楠乡那陶村那坡至桔究产业道路硬化项目，属于 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广西弘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.5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2.    /   ，属于    /   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   /   ，从业人员    /    人，营业收入为    /   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   /    万元，属于    /   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弘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11 日

注：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